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ST 万林

公告编号：2023-060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我们认为：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作为公司监事，我们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